

## 國立高師大附中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國三期末考科目時間一覽表

| 時間          | 年段  | 國三   |        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|---|--|------------------|
| 4/29<br>(三) | 08:00~08:1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考試座位安排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     | 第 1 節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★08:10~09:20<br>★數學<br>【代碼 03】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     | 第 2 節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09:40~10:40<br>公民<br>【代碼 13】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     | 第 3 節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11:00~12:00<br>理化<br>【代碼 18】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     | 12:00~12:35<br>12:35~12:45<br>12:45~13:15 |  | 午餐<br>打掃清潔<br>午休 |
|             | 第 4 節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13:40~14:40<br>歷史<br>【代碼 09】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     | 第 5 節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15:00~16:00<br>地科<br>【代碼 12】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     | 16:0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| 國中放學             |
| 4/30<br>(四) | 第 1 節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★08:10~09:20<br>★國文<br>【代碼 01】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     | 第 2 節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09:40~10:40<br>英聽<br>(10:10 播放)<br>【代碼 32】 |   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     | 第 3 節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11:00~12:00<br>英語<br>【代碼:02】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     | 12:00~12:35<br>12:35~13:05                |  | 午餐<br>午休         |
|             | 第 4 節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13:15~14:15<br>地理<br>【代碼 10】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     | 第 5 節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14:35~15:25<br>作文<br>(14:35 發卷)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     | 第 6 節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15:25~16:00<br>國三包粽祈福活動                    |   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     | 16:0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  | 國中放學             |

※請同學注意下列事項

1. 凡考試科目旁標有『★』者，作答時間為 70 分鐘，其餘未標註之科目均為 60 分鐘。
2. 請學藝股長將每節考試時間、科目、答案卡代號書寫於黑板上。
3. 類組代碼：(1) 高一類組代碼為 1。高二三社會組為 1、自然資訊學群為 2，自然生物學群為 3。(2) 國中部類組代碼為 4。
4. 凡有下列行為者，須公共服務 3 次 (依考試規則規定)：
  - (1) 答案卡(紙)未按規定之文具作答。
  - (2) 答案卡(紙)上未清楚標寫且劃記班級、座號及姓名等個人資料項目。
5. 高中部各節考試請攜帶附照片之有效證件 (如身分證、健保卡、駕照、護照、居留證、身障證明、段考可用學生證) 以備查驗。**未攜帶證件者，扣該科總分 5 分。**(依考試規則規定)。國中部考試時應穿著學校規定之服裝。
6. 考試中**手機不得隨身攜帶或置於抽屜中、課椅下方。考試前課桌抽屜及課椅置物籃務必淨空(課桌不可轉向)**。違者依相關規定懲處。(依考試規則規定)
7. 該節**考試開始超過 15 分鐘不得再參加該節考試**，請監考老師告知學生須至教務處報到。未達考試結束時間，不得提早交卷、提早離場。
8. 考試結束，高中部**鐘聲響畢**須停筆收卷，國中部**鐘聲響起**即須停筆收卷。
9. 請各班於段考前一天將班級座位依右圖排列：
10. **試題卷上寫上班級、座號、姓名收回。**

